

貳、聯合國推動終身教育

現代終身教育和終身學習的理念最早源自於1972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之國際教育發展委員會（The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n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）提出「學會發展：教育的今日與明日世界」（Learning to be：The world of education today and tomorrow）報告書（Faure et. al., 1972）。該報告書特別指出終身教育（Lifelong Education）與學習社會（Learning Society）兩種理念。1976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再發表「成人教育發展建議書」（UNESCO, 1976）指出終身教育與終身學習的目標在於改變當前的教育制度結構，並開發正式教育體系外的非正式教育潛能，將學校教育延伸至個人一生的終身教育概念，認為人人不論處於何種年齡階段，都應繼續參與教育和學習（吳明烈，2001）。續於1985

年提出「學習」是一種基本人權，闡明每個人不管其年齡、性別、種族、宗教、職業、居住地區及社經地位為何，皆有終身學習的同等權利。

1994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召開第44屆國際教育大會中，對跨文化教育的發展，發表了「國際理解教育的總結與展望」宣言，強調教育機構應成為一種能理解國際文化、實踐寬容、尊重人權、實行民主、學習文化多樣性和豐富性的理想場所，並確定國際教育的方向以達「世界和平」為基礎（趙中建，2005）。之後，聯合國教科文組織（UNESCO）於1996年的「學習：內在的財富」（Learning：the Treasure Within）報告書提出終身學習的四大支柱，續於2003年的「開發寶藏：願景與策略2002 - 2007」（Nurturing the Treasure：Vision and Strategy 2002-2007）報告書提出終身學習的第五支柱概念。此五大終身學習支柱最終如下：

一、學會認知（Learning to know）：

因應科技進步、經濟發展、社會變遷所帶來的迅速變化，必須具備接受充份的通才教育及具備廣博知識，並能針對問題做深入了解以謀求解決，這是一種「學習如何學習」及學習如何專注「深度思考」的能力，其目的在學會如何讓自己追求知

識，以有效解決生活問題，此為通往終身學習的途徑，同時也是終身學習的基礎。

二、學會做事（Learning to do）：

將知識化為一種具體的行動，此時知識才會產生力量，因此在學得理論知識的同時，還要學習如何落實於實際生活上；除了透過邊做邊學以培養專業職業技能外，也要學會應付各種問題的能力和共同工作的能力，包括處理人際關係、合作態度、社交行為、解決問題能力、創造革新、勇於冒險精神等。

三、學會與人相處（Learning to live together）：

人類相互依賴日深，使得彼此相互了解、和平相處的需要日益迫切，如能透過教育認識與尊重他人的傳統歷史、多元文化與價值觀，創造出同理平等的精神，將能促進人類以智慧及和平的方式實現共同的理想，解決不必要的爭端及衝突；因此必須培養溝通、傾聽及口語表達能力，才能具有良好的團隊合作，共同解決未來各種可能面對的環境風險和挑戰。

四、學會發展（Learning to be）：

學習無止境，教育的目的在促進人類能「自我肯定」、「自我獨立」，使人成為「真正的自己」，每個人的天賦就如同

被埋藏的寶藏，需經由適當的途徑開發，以獲得充分的發展。另外，當前全球化知識迅速擴張，資訊品質良莠不齊，每個人更需要學會獨立自主、更具判斷力，同時對於達成團體目標應更具強烈的責任感，此正是未來的教育所將面臨的主要挑戰。

五、學會改變（Learning to change）：

面對劇變的全球環境及多元化社會，唯一的不變就是變，然而有效面對環境快速改變的方法，就是主動接受改變、適應改變，進而才能管理及創造改變；個體應學會時時關心環境情勢，透過學習以發展因應改變與主導改變的能力，若個體的學習速度能夠比環境變遷的速度快，才能保有優勢競爭力，反之若個體學習的速度小於環境變遷速度，則個體就容易被淘汰。

2000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在德國漢諾威（Hannover）的世界博覽會中以「建立學習社會：知識、資訊與人力發展」（Building Learning Society：Knowledge, Information and Human Development）為主題，進行全球對話（global dialogue），開啟了「國際成人學習週」的序幕，這是人類史上的第一個國際性的成人學習週，主要是探討如何透過新的教育理念與途徑，以發展學習社會，研討內容包括資訊與知識對於人類永續發展、克服貧窮所扮演的角色，以及溝通革命、學

習革新、資訊科技發展及知識擴展之間的有效結合（UNESCO Institute for Education, 2000）。2014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再提出2014至2021年的三大中程教育策略目標，並提出具體策略為：

- （1）協助人們接受高品質終身學習的機會：包括發展未來終身學習的政策、全面性教育品質監控、技能培養及職業教育等；
- （2）促進學習者的創新能力及擔負起世界公民的責任：包括和平教育（peace education）、持續進修教育、全球公民與健康教育等；
- （3）策劃未來人類教育及國際化教育的藍圖：包括發展具遠見及智慧領導人、進行跨文化對話、正向地協助社會文化變遷、重視文化包容性等（UNESCO Institute for Lifelong Learning, 2014）。

